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2月12日，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略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《关于收购UPL老挝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以1,000万美元现金出资及2,000万美元工程施工垫资的对价收购UPL老挝有限责任公司30%股权，UPL老挝有限责任公司同老挝政府签署了50+40年特许经营权协议，作为东坡禧经济特区的特许经营者，全权负责东坡禧开发事宜。

东坡禧经济特区位于老挝万象市湄公河河畔，是唯一处于首都万象商业核心地段的免税产业园，享有较多政府优惠政策，包括：50+40年的商业土地使用权，100%外资注册，免进、出口关税，5%的增值税，免5年利润税，工资所得税为5%，7*24小时营业，一站式注册服务，灵活的外籍劳工注册等。根据特许经营协议，特区内拥有e-gaming、医院、银行等特殊经营牌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收购UPL老挝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